

宁陵县供销社逻岗为农服务中心项目（项目名称）
第二 标段

采购编号：商宁财采磋-2024-9

合 同 协 议 书

甲方：宁陵县供销社

乙方：鑫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甲方：（采购人）宁陵县供销合作社

乙方：（成交供应商）鑫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宁陵县供销合作社为农服务中心项目、采购编号：商宁财采磋-2024-9 的竞争性磋商结果签订本合同。

1. 货物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农用三轮车	山东五征集团有限公司	台	1	28000.00元	28000.00元	无
2	花生联合收获机	德昌股份有限公司	台	1	165000.00元	165000.00元	无
3	地磅	郑州市程熙环保机械有限公司	台	1	31000.00元	31000.00元	无
4	智能配肥设备	荆州市比富得农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套	1	136000.00元	136000.00元	无
5	带式输送机	宁津县威诺网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台	1	10000.00元	10000.00元	无
6	铲车	龙工控股有限公司	台	1	60000.00元	60000.00元	无
7	烘干设备	河南金正粮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477000.00元	477000.00元	无
8	植保无人机	深圳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架	1	73000.00元	73000.00元	无
9	农民培训服务大厅购置桌椅	郑州华晶家具有限公司	套	100	260.00元	26000.00元	无
10	投影及培训设备	上海皇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16000.00元	16000.00元	无
合计	/	/	/	109	/	1022000.00元	无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零贰万贰仟元整（¥1022000.00元整）。



3.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3.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日历天

3.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货款支付

付款条件和要求:合同签订生效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且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作为预付款,剩余部分待供货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小组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100%。

5.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6.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6.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6.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6.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6.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6.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7.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7.1 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2 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8. 调试和验收

8.1 乙方交货前对产品作出全面审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8.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8.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

8.4 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8.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9. 其他约定

9.1 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9.3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宁陵县供销社（盖章）

代表签字：

刘忠华

手机：15517003456

地址：河南省宁陵县张弓南路

邮政编码：467000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陵县支行

账号：16510101040016981

乙方：鑫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签字：

郭志凯

手机：0371-53302200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市赵堤镇梧桐街6号

邮政编码：4534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长垣支行

账号：41050163770800000702

签订日期：2024 年 3 月 1 日